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华铁 公告编号:2024-07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停牌两个月内仍无法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4.1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4年7月9日开市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简称由“ST华铁”变更为“*ST华铁”。

2.因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2022年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项、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6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简称由“华铁股份”变更为“*ST华铁”。2024年5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1号,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内容和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八)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其他风险警示相关情形仍未消除,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需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次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华铁”,公司股票代码仍为000976,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仍为5%,本次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将不停牌。

一、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因公司资金紧张、流动性短缺,公司及子公司多笔金融机构贷款逾期违约,另有一些金融机构对公司及子公司未到期债务申请提前到期,多家金融机构提起诉讼或仲裁,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人民法院冻结。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38个银行账户(基本户、一般户及定期存款户)被司法冻结,被冻结的公司银行账户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所属主体	开户行	账号	币种	被冻结金额(人民币/美元/港币)
1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290300006666	人民币	0.0000 400.00
2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20040100000	人民币	2,000,000.00
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0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00.00
4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70010100000000004	人民币	1,500,000.00
5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80,000.00
6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000001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00
7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1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8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1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9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76000000000000	人民币	0.10000
10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2,000.00
11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4,000.00
12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77000000000000	人民币	0.20000
1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0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0
14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0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0
15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7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0
16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1,000.00
17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1,200.00
18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19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2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900.00
20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900.00
21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800.00
22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200001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2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1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24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25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26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48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27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28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0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29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0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30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0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31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76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32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1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3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1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34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6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35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0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36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76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0.0000 12
37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
38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200000000000000	人民币	-

二、账户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账户被冻结金额合计1,554.83万元。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导致公司无法通过银行账户及时收取货款,对公司的资金运营、经营管理造成了重大影响。

2.公司预计短期内无法解决金融机构债务逾期事项,且未来或因债务逾期、债务提前到期问题面临更多的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查封等风险。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认为:公司被冻结的部分银行账户属于公司主要银行账户,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触及《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规定的需对公司股票交易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其他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

1.公司将努力采取各项有效措施,积极与债权人、法院等进行沟通,寻求解决方案,争取获得债权人的理解与支持,并将持续关注账户被冻结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将积极采取整改措施改善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努力维持业务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风险提示

1.因债务逾期,公司可能会面临需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债务逾期事项会导致公司融资能力下降,加剧公司资金紧张状况,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或可能存在因债务逾期、资金紧张面临诉讼、银行账户冻结、资产被查封等进一步扩大、生产停滞或交付延迟、被申请破产重整或清算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公司在停牌两个月内仍无法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9.4.1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4年7月9日开市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2023年年度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因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2022年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项、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6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4年5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1号,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内容和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八)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其他风险警示相关情形仍未消除,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4.根据《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仅发行B股股票的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将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截至2024年7月2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已连续十八个交易日低于1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5.2024年5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责令改正措施》(2024)24号,根据《上市规则》第九章第四节,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六个月内清收被占用资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6.公司因涉嫌未按时披露年度报告等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7.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质押集中度较高且存在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情形。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存在投资者诉讼相关事项,其案件最终判决结果及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最新进展,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9.公司拟重组“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实施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将通过电话、邮件、互动易等方式接受投资者的咨询,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复投资者的询问。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裕东路7号五层
邮政编码:101318
联系电话:010-8049677
电子邮箱:Htdm@huatie-railway.com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7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华铁 公告编号:2024-075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九次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华铁 公告编号:2024-07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仅发行B股股票的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将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截至2024年7月23日,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收盘价已连续十八个交易日低于1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根据《上市规则》第9.1.15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因触及交易所强制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公司股票将不再进行退市整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上市规则》第9.2.1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仅发行B股股票的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将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截至2024年7月2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0.46元,公司股票收盘价已连续十八个交易日低于1元,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市规则》第9.2.4条的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仅发行B股股票的上市公司,连续十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风险消除或者出现终止上市情形之日止。

2024年7月12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2024年7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2024年7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2024年7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2024年7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2024年7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2024年7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七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2024年7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面值被终止上市的第八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本公告为公司可能触发面值退市第九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在停牌两个月内仍无法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9.4.1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4年7月9日开市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2023年年度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因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2022年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项、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5月6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4年5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1号,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内容和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八)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其他风险警示相关情形仍未消除,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2024年5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责令改正措施》(2024)24号,根据《上市规则》第九章第四节,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六个月内清收被占用资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未完成整改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4.公司因涉嫌未按时披露年度报告等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5.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质押集中度较高且存在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情形。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存在投资者诉讼相关事项,其案件最终判决结果及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最新进展,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7.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并密切关注公司当前股价价格走势,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8.公司拟重组“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7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华铁 公告编号:2024-076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在北京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19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石松山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进行授权,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代表在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协议的签署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24年6月9日(星期五)下午14:30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公司董事会提交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8)。

三、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7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华铁 公告编号:2024-077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担保事项尚须经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上述担保额度的期限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有效期内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可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循环滚动操作。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本通知附件中列示的公司,除下表所列示公司外,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及发展实际情况需要在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内,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他下属子公司以及本通知日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被担保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三、担保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已经过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因本次新增担保,公司连续12个月的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净资产50%,被担保的部分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事项审议通过。

五、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担保实际发生时,在批准额度内签订担保合同。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担保范围内实施,具体以有关主体与银行等机构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六、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充分考虑了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2024年度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有利于充分利用及盘活配置公司的担保资源,解决下属子公司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本次被担保方若涉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在担保实际发生或签订担保协议时,公司将按规定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的担保或反担保。若未能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或反担保,在担保期限内公司有能力控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风险及决策,可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确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公司可提供担保。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审议通过前,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总金额为35.30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7.30亿元,占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未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54.8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亿元,占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未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0%。

已发生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为6.1835亿元,其中已发生逾期且涉及诉讼的担保余额为0亿元,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为0亿元。请予以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7月23日

附件: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是否逾期	截至2024年6月30日(日末余额)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期末余额)	
						担保余额	逾期担保余额	担保余额	逾期担保余额
1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7,300.00				17,300.00	0.00	17,300.00	0.00
2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0.00
3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0.00
4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0.00
5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0.00
6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0.00
7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0.00
8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0.00
9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00	1,000.00	0.00
10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00	1,000.0	